

嘉義縣政府 函

地址：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

承辦人：科員 李雅琪

電話：05-3620123轉8564

傳真：05-3622701

電子信箱：s8512@mail.cyhg.gov.tw

受文者：嘉義縣大埔鄉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2月1日

發文字號：府人考字第111029783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一 (376500000A_1110297835_ATTACH1.pdf、
376500000A_1110297835_ATTACH2.pdf、376500000A_1110297835_ATTACH3.od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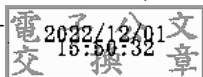
主旨：為研議「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獎懲案件處理要點修正草案」，請依式填列意見表，並於請並於111年12月8日（星期四）前免文逕復本府人事處，俾憑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1年11月29日總處培字第1113030023號函辦理；併檢附原函影本及附件各1份。
- 二、茲該總處為綜整各方意見，俾研議旨揭草案，爰請協助填列「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獎懲案件處理要點修正草案意見表」，並於本年12月8日（星期四）下班前將電子檔回傳至本府承辦人信箱（s8512@mail.cyhg.gov.tw），倘無相關意見者得免回覆。

正本：本府所屬各機關、嘉義縣各戶政事務所、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含永慶與竹崎高中)、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

副本：人事處考核訓練科



嘉義縣大埔鄉公所

